

《济宁市“十五五”数字强市建设规划 (征求意见稿)》草案解读

济宁市大数据局

一、编制背景

“十五五”时期是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夯实基础、全面发力的关键期，也是济宁数字强市建设积厚成势、全面突破的机遇期。为深入贯彻党中央、国务院关于加强数字中国建设的决策部署，落实省委、省政府数字强省建设工作要求，依据《济宁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》，科学谋划全市数字化发展目标与重点任务，我局编制了《济宁市“十五五”数字强市建设规划（征求意见稿）》（以下简称《规划》）。

二、主要内容

《规划》文本共分为四部分，包括发展环境、总体要求、重点任务、保障措施。

（一）发展环境

对应《规划》第一章，包括发展基础、宏观形势。重点突出济宁市“十四五”时期在数据要素、数字经济、数字政府、数字社会、数字基础设施等领域取得的建设成效；围绕数智技术迭代创新、数据要素市场化改革、产业提质升级、城市全域数字化转型等维度，深入研判“十五五”时期面临的发展机遇与现实挑战。

（二）总体要求

对应《规划》第二章，包括指导思想、发展目标，明确数字强市建设主要思路，即以实体经济和数字经济融合发展为主线，以“数据要素×”“人工智能+”为驱动，统筹推进生产方式、生活方式、治理方式数智化转型，筑牢数字基础设施、数字安全支撑，培育壮大新质生产力，在高质量发展新征程上增创新优势、实现新跨越。同时明确未来五年发展目标，到2030年，数据要素与人工智能融合赋能效应充分释放，数字经济发展能级显著提升，政府治理服务体系更加健全，城市全域数字化转型步伐不断加快，数字基础设施更加完善，形成价值凸显、创新活跃、全域融合、底座坚实的现代化数字强市发展格局，为加快迈向万亿城市提供强有力的数智支撑。

（三）重点任务

对应规划第三章到第十章，结合数字强市建设重点领域与发展实际，《规划》提出八项重点任务。

任务一是加速培育数据要素市场，释放数据要素价值新活力。具体包括3个方面，一是夯实数据供给底座；二是畅通数据流通渠道；三是深化数据融合赋能。

任务二是抢抓人工智能发展机遇，构筑数字产业发展新引擎。具体包括3个方面，一是强化人工智能创新引领；二是壮大数字产业发展规模；三是加强数字产业体系建设。

任务三是聚力传统产业转型升级，激发数智融合发展新动能。具体包括 3 个方面，一是深化工业数智化转型；二是深化农业数智化转型；三是深化服务业数智化转型。

任务四是深化数字政府一体建设，提升智慧治理服务新能级。具体包括 3 个方面，一是推动政务服务“一网通办”；二是推动政务运行“一网协同”；三是推动数智底座“一体支撑”

任务五是推进数字惠民利民建设，共建宜居宜业发展新空间。具体包括 4 个方面，一是拓展城乡发展数字化空间；二是提升公共服务数字化水平；三是提升文化领域数字化能级；四是推动生态文明数字化建设。

任务六是推动数字基础设施建设，夯实数字强市发展新底座。具体包括 4 个方面，一是建设高速泛在信息通信网络；二是强化算力基础设施协同布局；三是筑牢数据基础设施底座；四是推进融合设施数智化升级。

任务七是健全数字安全治理体系，塑强网络数据保障新格局。具体包括 3 个方面，一是加强网络安全保障；二是加强数据安全保障；三是加强重点领域安全防护。

任务八是深化改革创新发展驱动，营造多元协同合作新生态。具体包括 3 个方面，一是推进适数化改革；二是建强数字人才梯队；三是深化协同开放实践。

（四）保障措施

聚焦《规划》落地见效，配套建立一整套执行保障体系，为各项任务落地提供坚实制度保障。包括完善数字强市建设统筹机制，压实主体责任；超前谋划并储备一批高水平数字经济领域重点项目；加强典型案例与示范标杆宣传推广，营造全社会共同参与、共建共享数字强市建设的良好氛围。